

「2026 年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

著作財產權授權及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本人 (作者 1) / (作者 2) 參與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以下簡稱貴館)主辦「2026 年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茲同意於本人參選作品得獎後，就作品著作財產權與本人個人資料，授權予貴館及貴館授權之人以下列方式利用，內容如下：

一、作品著作財產權：

(一) 授權利用之著作名稱：_____。本人保證參選作品均為自行創作，享有一切著作權利，並無仿冒抄襲、運用生成式人工智能生成作品或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及其他法令之行為。本人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

(二) 授權利用範圍：本人同意非專屬授權貴館不限地域、時間、次數及方式無償利用上述著作並得再授權他人利用，包括以任何形式行使重製、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傳輸、改作、散布、公開展示、發行、公開發表、再授權等各項權利，並得衍生文創推廣品、上傳網路開放不特定人免費下載、列印、瀏覽等非營利目的之行為。

(三) 本人保證不對貴館行使著作人格權。

二、個人資料之特定使用：

本人同意貴館基於本徵選活動(含推廣活動)所定業務需要等特定目的，得蒐集、電腦處理、公告(公布)使用與利用本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

四、未成年作者由其法定代理人同意簽名。

此致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立同意書人： (作者 1，簽章)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法定代理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請留法定代理人手機號碼)

立同意書人： (作者 2，簽章)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法定代理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請留法定代理人手機號碼)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